

长春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

2024 年度“三公经费”预算

一、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经费”支出表

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经费”支出表

单位：万元

“三公” 经费 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	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				公务接待费		
	小计	当年 预算	上年 结转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		公务用车运行费			小计	当年 预算	上年结 转
					小计	当年 预算	上年结 转	小计	当年预 算	上年结 转			
15.88	0.00	0.00	0.00	5.40	0.00	0.00	0.00	5.40	5.40	0.00	10.48	10.48	0.00

说明： 1、“本年预算数”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 2 个预算单位。
2、“本年预算数”的实有人员 550 人，其中：在职人员 441 人，离退休人员 109 人。

二、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经费”支出说明

长春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经费”预算支出 15.88 万元，比上年减少 5.78 万元。其中：

- 1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，与 2023 年预算数相同。
- 2、公务接待费 10.48 万元，比上年减少 5.18 万元，降幅 33.1%，主要原因为：落实“紧日子”的要求，严控公务接待预算。
- 3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.4 万元，公车保有量为 2 辆。比上年减少 0.6 万元，降幅 10%，落实“紧日子”的要求，严控公务用车预算。

三、名词解释

三公经费：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